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ST 启环

公告编号：2026-055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近日，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启迪环境”）全资子公司启迪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加新能源”）收到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通知书》（(2026)鄂 12 破申 19 号）。

2、上述申请能否被法院正式受理及相关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上述申请对公司经营暂无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进展，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通知书》具体内容

1、(2026)鄂 12 破申 19 号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加新能源近日收到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通知书》（(2026)鄂 12 破申 19 号）。具体内容如下：

2026 年 2 月 12 日，鞍山锅炉厂有限公司以合加新能源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第四条的相关规定，申请对合加新能源进行破产清算。

2026 年 7 月 2 日，江苏华星东方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合加新能源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申请合加新能源进行破产重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合加新能源对申请如有异议，

应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书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材料。

二、申请人基本情况

(1) 申请人：鞍山锅炉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0749762461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姜洋

注册资本：29,634.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申请人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

(2) 申请人：江苏华星东方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MA1MC3XP7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吴浩仑

注册资本：6,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力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制造、销售、安装；环保工程的施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申请人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

三、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启迪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21200670373252A

法定代表人：李辉

成立日期：2008 年 01 月 30 日

注册资本：38,6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浮山街道金桂社区金桂路 23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轮毂制造,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汽车零部件研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充电桩销售,电车销售,二手车经纪,轮胎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橡胶制品制造,轮胎制造,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橡胶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环境保护监测,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大气污染治理,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设备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再生资源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道路机动车辆生产,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加新能源总资产为 99,975.65 万元，净资产为 20,648.85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96.71 万元，净利润-9,480.87 万元。（经审计）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申请能否被法院正式受理及相关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相关规定，债务人向法院申请对公司下属子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法院将按规定及相关流程综合判断其是否符合破产重整条件等，依法裁定是否受理。公司将妥善处理诉讼事宜，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风险提示

本次涉诉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影响。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